附件

福田区总工会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深圳市第四届职工音乐节•深圳职工K歌大赛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福田区总工会官网）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5月11日18点（北京时间）前递交应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深圳市第四届职工音乐节•深圳职工K歌大赛

采购方式：公开采购

预算金额：50万

采购需求：

深圳市第四届职工音乐节·深圳职工K歌大赛是深圳工会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打造健康文明、昂扬向上、全员参与的职工文化，落实市总工会关于职工文化建设工作的重要举措。积极发挥工会组织自身优势，通过职工音乐节系列活动，进一步凝聚奋进力量，引导广大职工砥砺前行、持续奋斗，为深圳率先塑造展现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的现代城市文明注入职工精神力量。

（一）参赛对象

1.全市爱好歌唱艺术、具有一定声乐基础的企业、机关

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均可报名参赛。职工诚信报名参赛，复赛前将审核参赛资格。

2.凡专业文艺院团演员，包括有《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各类民营文艺院团演员以及艺术专业院校在校教师（包括大中专院校的艺术学院、音乐学院、艺术系、艺术学科的在校教师）及唱片公司签约歌手，均不得参赛。

3.只接受个人形式参赛，申报人必须为本人。

（二）活动主要内容

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渠道，广泛发动热爱唱歌的职工参加比赛，邀请专业的评委团队，根据参赛者的音准、节奏感、表演技巧、舞台魅力等方面进行评分，评出最会唱歌的在职职工，组成职工歌唱艺术团。同时组织专业声乐老师开展歌唱培训和声乐训练营，为职工提供展示和交流平台。

活动环节分为：海选、初赛、复赛、决赛

合同履行期限：2024年5月至2024年12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承办单位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分支机构；

（三）承办单位近三年内（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和不存在处于被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情形；

（四）承办单位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相关活动策划与执行经验的企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

（五）承办单位需具有开展活动策划的资质，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经营范围的批复为准；

（六）承办单位的经营范围与标准化或质量相关。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5月9日至2024年5月11日

地点：福田区总工会官网

方式：网站获取

四、应答文件提交（或者报价）

响应文件需包括：

（一）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或民政部门出具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之一证明资料复印件（盖投标单位公章）；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投标单位公章)；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盖投标单位公章，如为法定代表人本人则不需提供本项资料）；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核对原件，如为法定代表人本人则不需提供本项资料）；

（六）提供履约承诺书（盖投标单位公章）；

（七）报价表，包括但不限于具体方案起草、方案实施等明细费用（盖投标单位公章）。

以上资料一式两份于**2024年5月11日（星期六）18点（北京时间）**前邮寄。

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123号福田区委大楼24楼2412房。

五、公告期限

2024年5月9日至2024年5月11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承接单位必须对该采购所涉及的相应内容、数据予以保密。

七、联系方式

（一）采购单位信息

名称：深圳市福田区总工会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123号福田区委大楼24楼

联系方式：0755-82918261

（二）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钟小姐

电话：0755-82918333转2413